

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 函

承辦單位：歸檔 / 申請歸檔展期 天
收文字號：
機關地址：90093屏東縣屏東市建國路291號
聯絡人：鄭祺翰
聯絡電話：
電子郵件：wra07068@wra07.gov.tw
傳 真：
會辦單位：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11 月 13 日
發文字號：水七工字第 10701090410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檢送本局辦理【高屏溪九如堤防河川環境改善工程
(第二期)】第一場公聽會公告(含預為分割地籍圖)1
份，請即張貼公告周知並派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第2項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公聽會時間分別訂於107年11月22日上午10時30分假屏東縣九如鄉公所（屏東縣九如鄉九如路二段416號）3樓會議室舉行。
- 三、旨揭會議公告惠請屏東縣政府、屏東縣九如鄉公所、屏東縣九如鄉大坵村辦公處、屏東縣九如鄉九明村辦公處，於貴府(公所、村(里)辦公處)之公告處所與村(里)住戶之適當公共位置予以張貼公告周知。
- 四、本次公聽會已刊登於107年11月13日臺灣時報及張貼公告於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網站(進入首頁後點選：公告事項)。

正本：屏東縣政府、屏東縣九如鄉公所、屏東縣九如鄉大坵村辦公處、屏東縣九如鄉九明村辦公處、屏東縣政府地政處、屏東縣政府農業處、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(如清冊，請分繕限時雙掛號)

副本：經濟部水利署(含附件)

抄本：